

中国石化国际事业有限公司受中石化南京工程有限公司委托，对海南乙烯项目加氢装置(材料组-5)21-46-ZB-07所需临氢阀门、真空阀门进行公开招标。框架协议招标执行企业范围：具体执行企业：南京工程公司。今发布公告，请符合条件的投标人报名参加。

1. 招标编号：WZ20210803-4603-8917-B1

2. 项目内容：海南乙烯项目加氢装置(材料组-5)21-46-ZB-07

项目概况：项目已通过审批，资金已落实。

3. 招标物资名称、数量：

序号	物资	数量	计量单位	备注
1	中压截止阀	9.00	台	包1-海南炼化阀门
2	中压闸阀	74.00	台	包1-海南炼化阀门
3	中压截止阀	11.00	台	包1-海南炼化阀门
4	中压闸阀	66.00	台	包1-海南炼化阀门
5	高压闸阀	15.00	台	包1-海南炼化阀门
6	中压止回阀	17.00	台	包1-海南炼化阀门
7	中压截止阀	7.00	台	包1-海南炼化阀门
8	中压闸阀	128.00	台	包1-海南炼化阀门
9	高压止回阀	1.00	台	包1-海南炼化阀门
10	高压截止阀	1.00	台	包1-海南炼化阀门
11	高压闸阀	31.00	台	包1-海南炼化阀门
12	中压止回阀	1.00	台	包1-海南炼化阀门
13	中压截止阀	8.00	台	包1-海南炼化阀门
14	中压闸阀	64.00	台	包1-海南炼化阀门
15	高压止回阀	4.00	台	包1-海南炼化阀门
16	高压截止阀	3.00	台	包1-海南炼化阀门
17	高压闸阀	94.00	台	包1-海南炼化阀门

4. 交货期和地点：按订单需求、海南省洋浦经济开发区海南炼化公司100万吨/年乙烯及炼油改扩建工项目施工现场

5. 投标人的基本资格要求：

5.1 投标人具有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按照“三证合一”登记制度登记，执照有效。

5.2 投标截止日投标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且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5.3 投标人未处于被中国石化给予风险停用、违约停用处理期内。

5.4 投标人不存在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不存在进入清算程

序，或者被宣告破产，或者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须提供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承诺函。

5. 5投标人近两年内没有发生重大安全责任事故。须提供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承诺函。

6. 其他资格要求：1. 投标人须承诺自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1个月内申请法人信用认证和产品质量评价，3个月内完成相关认证评价。未履行承诺的供应商纳入投标不诚信记录，在新一轮招标评标中予以扣分。 2. 本次招标接受生产商（制造商）投标，不接受代理商、流通商及任何形式的联合体投标。 3. 投标人需提供有效期内的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和OHSAS18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或者等同的体系认证。且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范围覆盖本次招标阀门的制造。 4. 投标人须提供有效期内的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A2级）和型式试验证书，且型式试验证书在类别、压力等级、口径能够覆盖招标物资。 5. 投标人需提供自有满足技术规格书要求的水压试验台和高压气体强度试验设备，需提供设备照片、及设备能力说明。 6. 投标人须提供2015年以来用于国内同类装置同材质（CF8C或WC6）临氢工况铸钢阀供货合同业绩2份，运行超过1年（从合同交货期算起并提供最终用户证明）。合同业绩中供货临氢阀门必须至少一台能够覆盖本次招标临氢阀门材质（CF8C或WC6）中的最大公称直径16寸。 7. 针对上述资格审查条件业绩要求，投标商必须提供阀门供货合同复印件，发票复印件以证明提供的业绩满足本次招标要求，并提供国家税务总局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https://inv-veri.chinatax.gov.cn/>）查询的截图，未提供上述资料的视为无效业绩。如合同中无法清楚的证明该类业绩，还需提供技术协议。 8. 投标人须提供临氢、真空阀门结构图纸（闸阀、截止阀、止回阀）。 9. 投标商须承诺：临氢阀门铸件供应商在中石化发布的加氢阀铸件合格供应商名单选用。临氢阀门铸件合格供应商名单：安徽应流、江苏万恒、浙江英洛华、兰州兰石。真空阀门的铸件供应商满足中石化普通阀门铸件供应商名单（参见上传附件1）。 10. 投标人须提供书面承诺：满足海南炼化项目数字化交付要求。

7.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8. 详细要求具体见招标文件。

9. 本次招标接受生产商（制造商）申请，不接受代理商投标、不接受流通商投标。

10.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1. 评标方法：综合评标法。

12. 招标文件费用：招标文件费用1000.00元人民币，采用网上支付的方式购买，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13. 招标文件售卖时间：2021年7月28日15:00时至2021年8月2日17:00时（北京时间，下同）。

14. 招标文件售卖方式：招标文件采取网上在线购买方式，申请人在中国石化物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bidding.sinopec.com>）注册，填报基本信息（基本信息包括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经基本信息审核通过后获得用户名和密码并登录平台（在中国石化物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bidding.sinopec.com>或中国石化物资采购电子商务平台<http://ec.sinopec.com>有用户名和密码的，直接登录即可），网上支付招标文件费用后，下载招标文件。

15.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在线上传至中国石化物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不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存入U盘，用信封单独密封，与纸质版投标文件一同递交至开标地点：南京市秦淮区龙蟠中路216号金城大厦6层南京招标中心招标大厅。其中电子投标文件使用中国石化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制作完成后制作工具自动生成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和不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纸质版投标文件为电子投标文件的书面打印版本（纸质版投标文件首页加盖公司公章）。

16. 投标截止时间：2021年08月12日09:00时。

17. 开标时间：2021年08月12日09:00时。

开标地点：南京市秦淮区龙蟠中路216号金城大厦6层南京招标中心招标大厅。接受 邮寄的投标文件。

18. 发布公告的媒介：本公告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中国石化物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http://bidding.sinopec.com>)、中国石化物资采购电子商务平台 (<http://ec.sinopec.com>) 同时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以上媒介同时发布。

19. 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在2021年08月12日09:00时前与张纾珺联系，技术咨询请与黄晶联系（技术方面的询问请以信函或传真的形式）。

20. 其他重要要求： 1、属于框架协议覆盖范围，但未列入招标明细的规格型号，可采用“相近规格，价格下靠”的原则确定执行价格；2、交货期见附件1采购范围及分项报价中备注要求。 。

21. 投标说明：（1）请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及时下载招标文件，并仔细阅读招标文件附件“其它”中的《CA特别说明》。（2）本标为电子CA标，首次参加的投标人，请尽快向网站购买U-KEY，并下载标书制作软件用于打开招标文件和编制投标文件。操作流程见网站说明。（3）购买标书请点击本招标公告网页最下方“我要投标”直接支付标书费，不接受其他方式支付。标书一经售出，不予退还。招标项目中含“（重招）”二字的，为重新招标项目，第一次招标已购买的投标人可免于支付重新招标的标书费，但须在招标文件售卖期内进入系统完成报方可直接下载标书。（4）购买标书后如放弃投标，须购买标书后3日内发加盖公章的《放弃投标声明》以及购买招标文件的证明截图至招标联系人邮箱，请以中国石化EC平台登记的邮箱发送。未按规定提交《放弃投标声明》且不参与投标，导致影响中石化采购进度的，计入供应商诚信评价。（5）费用支付问题请询400-819-8786或95388-5；购买U-KEY、招标文件下载以及系统网站网页等问题，请询400-819-8786。（6）招标人对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的修改和澄清（包括但不限于对招标公告的修改、对招标文件的修改和澄清、开标时间调整的等）均以澄清的方式在招标平台系统中发布，投标人应及时关注和查阅招标平台中的澄清内容，对澄清内容有疑问的及时联系招标公告中的招标代理机构联系人，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招标文件澄清导致的损失和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7）对于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投标人如认为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应在接到澄清后按照澄清规定的时间向招标机构提出，以便及时处理。不提出的，视为同意投标截止时间。

（8）若通过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的，保函受益人应为：中国石化国际事业有限公司南京招标中心。。

22. 联系方式：

投标咨询：

联系人： 张纾珺
电话： 025-86486187（如未接通请发邮件）
电子邮件： wzzhangsj@sinopec.com

技术咨询：

联系人： 黄晶
电话： 025-85936396
电子邮件： huangjing.snei@sinopec.com

